

#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

## 关于停止召开 34届物流标准推进暨创新发展大会的通知

各地物流与采购（物流、交通）联合会（协会、学会），各地物流企业综合评估工作办公室，各 A 级物流企业，各担保存货管理及质押监管企业，各星级冷链物流企业，各网络货运平台企业，各供应链服务企业，各会员单位，各有关单位：

鉴于近期合肥市新冠疫情发展情势严重，按照国家防控总体要求，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决定停止原定于10月28日-30日在合肥丰大国际大酒店召开的“34届物流标准推进暨创新发展大会”。

2022年3-9月间获评的第三十四批A级物流企业，第十七批担保存货管理及质押监管企业，第十四批星级冷链物流企业，第五批网络货运平台A级企业，第四批供应链服务企业以及同期通过复核的上述企业的牌匾证书将通过德邦快递逐一寄送给各获评企业，寄送工作预计在11-12月间全部完成。

已经提前支付会议费的企业，请将你公司退款账号信息（需与付款账号一致，包括户名、开户行名称、账号三项信息）发送至中物联评估办邮箱（[zwlpqb@vip.163.com](mailto:zwlpqb@vip.163.com)），退款工作计划在 11 月间有序完成。

联系人：尹斐洁

电话：010-83775630

邮箱地址：[ZWLPQB@VIP.163.COM](mailto:ZWLPQB@VIP.163.COM)

